清史稿/卷41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四百十七 ◄

清史稿
卷四百十八

► 卷四百十九

列傳二百五

袁甲三子保恆毛昶熙

袁甲三，字午橋，河南項城人。道光十五年進士，授禮部主事，充軍機章京，累遷郎中。三十年，遷御史、給事中，疏劾廣西巡撫鄭祖琛慈柔釀亂，又劾江西巡撫陳阡賄賂交通，皆罷之。戶部复捐例，疏請收回成命。咸豐元年，粵匪起，南河豐北決口，上疏極論時事，皆切中利弊。二年，粵匪竄湖南，疏言：「總督程矞採為守土之臣，責無旁貸。若復令賽尚阿持節移軍，誠恐諉過爭功，互相掣肘。請命賽尚阿回京，專責程矞採便宜行事，如有疏虞，按律定罪。」並言：「湖北巡撫龔裕聞賊入境，託疾乞休，尤宜嚴懲，以昭炯戒。」又列款奏劾定郡王載銓賣弄橫勢，擅作威福，及刑部侍郎書元貪鄙險詐，諂事載銓狀，詔詰載銓所收門生實據，疏請飭呈出所繪息肩圖，事皆得實。載銓坐罰王俸，奪領侍衛大臣兼官，書元及尚書恆春降調，題圖者降謫罰俸有差。於是直聲震中外。

三年，命赴安徽佐侍郎呂賢基軍務。粵匪陷鳳陽府，踞明淮關，煽動土匪，連陷蒙城、懷遠。甲三至軍，疏言：「賊勢未遽北犯，請飭諸臣勿涉張皇，急圖制賊。」命權廬鳳道。漢、回相鬨，圍潁州，遣兵解散，誅首亂，事即定。會漕運總督週天爵卒於亳州，命代領其軍。時土匪合五十八捻為一，勢甚張。甲三至王市集，收散勇，整民團，擊賊高公廟，破之，加三品卿銜。命署布政使，疏辭不赴，請專治兵事，允之；命專剿捻匪，破賊標裡鋪，擒其渠鄧大俊。鄉團先後擒獻者二千餘，悉置之法。

十月，粵匪由安慶竄踞桐城，尋陷舒城，呂賢基死之。上命移軍桐城，甲三疏言：「捻首張茂踞懷、蒙間，窺廬郡，請先赴蒙、亳為諸郡聲援。」時捻匪麕聚雉河集，甲三令縣丞徐曉峰擊破之，擒賊渠孫重倫。分兵擊敗臨湖鋪竄匪，擒賊渠宮步雲、馬九，併其目數十人。令游擊錢朝舉、知縣米鎮攻懷遠，大破之，張茂負傷遁。十二月，賊陷廬州，巡撫江忠源戰歿。甲三劾陝甘總督舒興阿擁兵坐視，褫其職；並請撥兵防壽卅、六安以杜旁擾。

四年二月，粵匪陷六安，竄蒙城，甲三進搗蒙城。賊走永城，甲三恐其趨宿、徐，阻糧道，急躡之，賊已濟河，不及而還。賊尋复南竄，連敗之潁州、正陽關，餘賊退六安。還軍蒙、亳剿捻匪，搗臨湖鋪，進偪雉河集。賊空巢誘官軍，甲三偵知，盡泊船南岸，令知州張家駒陣河干，參將硃連泰、李成虎敗賊馬家樓，迫之渦河，殲賊殆盡，遂破義門集，捻首張捷三遁去。

甲三移屯臨淮，地數被兵，比戶凋敝。既至，討軍實，撫殘黎，眾皆樂為之用，超擢左副都御史。疏言：「皖軍以克復廬州為急，宜出偏師赴南路斷賊接濟。」尋以賊陷和州，窺江浦，將北竄。分遣將扼關山，赴滁河鳩團練為聲援。十月，北路捻匪复熾，令張家駒、硃連泰率軍破之於寺覺集。粵匪踞烏江，令廬鳳道張吉第擊敗之。賊夜結五壘於駐馬河，乘其初至薄之，殲擒甚眾。令參將劉玉豹、舉人臧紆青規桐城，連奪大小關，擊走廬江援賊。紆青戰甚銳，進攻桐城西門，賊由安慶、潛山來援，城賊出應之，紆青戰死，玉豹收餘眾退保六安。

五年，疏陳軍事，略曰：「北路以臨淮為要，正陽次之。臣駐臨淮，牛鑑扼正陽，以防賊北渡。廬州為中路，和春、福濟師老力疲，久攻不下。西路蘄、黃無處非賊，兵力過單。東路沿江針魚嘴、西梁山，賊船賊壘，來去無常。張光第等分軍進攻，然無水師夾擊，終難收效。目下悍賊力爭江路，群聚上游，廬州有機可乘，請益厚兵力，分扼廬城東南，或增兵並剿舒、巢，俾其應接不暇，庶可一鼓而下。」

時淮北官吏，甲三欲有更調，和春、福濟意不合，甲三專奏，詔仍飭會銜。於是和春、福濟疏劾甲三堅執己見，並劾其株守臨淮，粉飾軍情，擅裁餉銀，冒銷肥己。召回京，部議褫職。甲三呈訴被誣，下兩江總督按治，事得白。甲三在淮北得軍民心，其去也，軍民泣留者塞道。未幾，捻首張洛行勾結皖、豫諸捻，勢益熾。懷遠民胡文忠鬻子女，徒步京師，控都察院求以甲三回鎮，格不達，懷狀自縊。言官孫觀、曹登庸、宗稷辰先

後疏請起用；疆臣怡良、吉爾杭阿、何桂清亦交章論薦。

六年二月，命隨同英桂剿捻河南。甲三赴歸德，招集舊部，三戰三捷，進解亳州之圍，毀白龍王廟砦，破燕家小樓賊數万，直搗雉河集，擒蘇天福，洛行僅身免，特詔嘉獎，命以三品京堂候補。洛行尋复糾黨犯潁州，擊走之，又踞雉河集。七年，平王、鄧、宋、姚諸圩，誅捻渠李寅等百餘人，授太僕寺卿，賜花翎。勝保督師攻張洛行於正陽關，久不下，奏請甲三合剿，令部將硃連泰、史榮椿攻韓圩，克之。八年，偕勝保解固始之圍，复六安。史榮椿破捻匪於銅山，斬其渠孫大旺。移軍宿州，襲賊王家圩，誅賊首王紹堂等，乘勝复七圩。七月，命代勝保督辦三省剿匪事宜。張洛行方踞陳家莊，擊走之，分兵复豐縣。未幾，蒙、亳諸捻入歸德，窺周家口，甲三令子保恆偕總兵傅振邦馳援。賊遽趨西北，偪開封，振邦追賊，及之太和李興集。保恆集團勇扼橋口，馬步合擊，大破之，殲斃數千，逐賊出河南境，賜號伊勒圖巴圖魯。疏言：「兵分則勢孤，合則勢盛。捻匪踞地千餘裡，臣兵不過數千，不能制賊死命。請敕各督撫合力大舉，為掃穴擒渠之計。」

九年正月，擊張洛行於草溝，破其巢，追至沱河，多溺水死，复擊之雙渡口，洛行泅水免。勝保與甲三意不合，屢疏詆之，詔斥「甲三督剿半載，但防徐、宿，不搗賊巢，日久無效」。召回京，入覲，面陳軍事。四月，命署漕運總督。尋勝保以母憂歸，命署欽差大臣，督辦安徽軍務，實授漕運總督。進攻臨淮關，軍南岸，斷其糧道，降捻內應，斬關而入，生擒賊首顧大隴等，遂克之。

十年，進規鳳陽，屢戰皆捷。鄧正明以府城乞降，張元隆猶據縣城，誘出誅之，並誅悍賊三百餘人。未匝月，拔兩城，詔嘉調度有方，賜黃馬褂，命其子保恆赴軍差遣。

捻匪陷清江浦，窺淮安，令道員張學醇擊走之，乘勝復全椒。粵匪陳玉成來援，分擾滁州，令李世忠夾擊走之。是時江北無統帥，揚州叛將薛成良擁眾剽掠，亟發舟師扼高、寶諸湖。成良走依李世忠，甲三責以大義，即縛獻成良，斬之以徇。令保恆合總兵張得勝、副都統花尚阿各軍圍定遠，陳玉成糾眾來援，會合捻匪撲鳳陽，據九華諸山，連營數十里。城中食且盡，甲三令參將黃國瑞潛率銳卒四百夜薄九華山，躍入壘，城上發砲應之，賊大亂，棄營走，圍乃解。

是年秋，英法聯軍入京師，車駕幸熱河，甲三請率兵入衛，詔以臨淮為南北筦鑰，止勿行。和議定，條上四事，曰：慎採納，節糜費，精訓練，選將才，下所司議行。复疏請

還京，泰西諸國欲助兵討賊，甲三力陳非策，皆報聞。十一年，張洛行屯聚渦河北，令李世忠擊走之。

練總苗沛霖者，鳳臺諸生，健猾為閭里雄。以團練功累擢川北道，加布政使銜，然不冠服，令其下稱「先生」。所平賊圩輒置長，收其田租。緣道設關隘，壟斷公私。渦河、澮、潁之間，跋扈自恣。甲三屢羈縻之，用以牽制捻匪。勝保尤信用沛霖，沛霖亦深與結納，內懷反側，憚威不敢猝發。至是藉口其練勇被害，據懷遠，圍壽州，巡撫翁同書為所劫持，殺壽州團練徐立壯；囚孫家泰，亦自盡，而壽州之圍仍不撤；遣其黨苟悳開犯河南，受粵匪封職，令練眾蓄髮，四出擾掠。於是詔褫沛霖職，命甲三會諸軍進剿，同書罷去，賈臻代署巡撫，复於潁州被圍。會張洛行大舉渡淮，甲三移軍擊之，洛行敗走。甲三屯長淮衛，解散沛霖屬圩二百餘處。十一月，保恆偕總兵張得勝等克定　　遠，粵匪遁走，進拔六合、天長。

同治元年，會克江浦、浦口，移軍會多隆阿軍攻廬州，克之。陳玉成走壽州投苗沛霖，執送勝保軍，誅之。於是勝保為沛霖乞恩免罪，責剿捻自效，佯奉命而倔僵如故。甲三策沛霖終為患，疏陳大勢，先剿群捻，次沛霖。薦李續宜撫皖，而自移師會僧格林沁軍擊捻匪，上報可。尋以病劇乞罷，允之。前因壽州失陷，部議革職，特詔寬免。

既受代，行至歸德，疏陳四事，請崇聖學；議政親臣專心國事；用人宜審；聽言宜斷：上嘉納之。復奏苗練終難就撫。二年春，沛霖复叛，圍蒙城，群捻助之，詔甲三在籍會籌防剿。臨淮軍苦飢乏。甲三奉命急籌接濟，乃倡捐募敢死士出間道，運至蒙城。捻匪兩犯陳州，甲三病已亟，榻前授將吏方略，擊走之。尋卒，優詔賜卹，謚端敏。擢其子保恆侍講學士，保齡內閣中書。陳州、臨淮、淮安並建專祠。後淮安請祀名宦，河南請祀鄉賢。

子保恆，字小午，道光三十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編修。從父軍中，咸豐五年，詔允留軍差遣。七年，從解亳州圍，拔白龍王廟、寺兒集、雉河集賊壘，進攻三圩，戰最力。勝保以聞，加侍講銜，賜花翎。八年，會攻懷遠捻首李大喜，奪其輜重，又大破孫葵心、劉狗於太和，賜號伊勒圖巴圖魯。九年，甲三罷軍事，保恆回京供職。十年，復命保恆赴甲三軍，破賊定遠，幫辦軍務穆騰阿上其功，甲三力辭，上諭甲三不必引嫌。十一年，破苗沛霖黨張士端於懷遠，會克定遠。同治元年，連擢侍講、侍讀、庶子。甲三以病解職，命保恆仍留軍。尋丁繼母憂，歸。二年，從甲三督治陳州團防。甲三尋卒，卹典推恩，命保恆以侍講學士即補。

淮北初平，保恆疏陳善後八策，請以逆產、絕產募民屯墾，整頓兩淮鹽務，以濟屯田經費；又密陳李世忠驕恣難制，請加裁抑。三年，保恆以屯田議未即行，請詣京與廷臣面議。詔斥不諳體制，下部議降一級，以鴻臚寺少卿候補。服闋赴京，廷臣交薦其才。七年，捻匪犯畿輔，保恆自請效力戎行，命赴李鴻章軍委用。捻平，加三品銜，授侍講學士。從陝甘總督左宗棠赴陝西，八年，命筦西征糧台，許專摺奏事。十一年，遷詹事。肅州克復，加頭品頂戴。十三年，連擢內閣學士、戶部侍郎。保恆督餉凡五載，諸軍欠餉糾轕，騰挪無缺。及大軍出關，詔襄辦左宗棠轉餉事，進駐肅州。保恆請入覲，未許。光緒元年，召回京，兼署吏部侍郎。二年，調刑部侍郎。

保恆久歷兵間，審於世變，屢上疏論時事，請辨人材，厲士氣，收人心，言甚切直。又言：「歷觀各國情形，惟俄為最強最狡，往往不動聲色，佈局於十數年以前，肆毒於十數年以後。履霜有像，桑土宜先。伏原特簡久經戰陣熟習韜略之治兵重臣，專辦東三省練兵事務。凡屬兵馬餉糈邊防之事，悉以屬之。重以事權，寬以歲月，無事則可消覬覦之萌，有事則可為撻伐之助。用以拱衛神京，懾服他族。根本至計，未可委之一二不相統轄之武臣，謂可威強鄰而彌外患也。福建之台灣，僻處海澨，物產豐饒，民、番逼處。非專駐大臣，鎮以重兵，孚以威信，舉民風、吏治、營製、鄉團，事事實力整頓，未易為功。若以福建巡撫每歲半載駐台，恐閩中全省之政務，道路懸隔，而轉就拋荒。台灣甫定之規模，去住無常，而終為具文。請改福建巡撫為台灣巡撫，駐台灣，而以總督辦福建全省事，各專責成。」疏入，下部議行。

三年，河南大旱，命保恆襄辦賑務。既至，疏陳沿途流民狀，先令州縣停徵。四年，奏請截留江南漕糧九萬石，不許；請借直隸平糶餘米三萬石，許之。又請借用江蘇義倉積穀及台灣捐修鐵路洋銀五十萬圓，下部議。令籌歸還之法。保恆請緩禁川鹽行楚，加抽鹽釐，備抵賑需，為兩全之計。疏入，仍下部議。保恆查賑所至，屏絕供張，服食粗糲，刊賑章二十二則頒行，就孔道設粥廠，就食省城者凡十餘萬人，棲息得所。時親視察，感疫病卒，優詔賜卹，謚文誠。河南省城建專祠，附祀陳州、臨淮甲三祠。

毛昶熙，字旭初，河南武陟人。父樹棠，官至戶部侍郎。昶熙，道光二十五年進士，選庶吉士，授檢討，咸豐五年，遷御史，轉給事中。屢上疏論軍事吏治，劾步軍統領聯順徇私廢治，罷之，甚負清望。八年，授順天府丞，胡林翼密疏薦之。十年，加左副都御史銜，命督辦河南團練，至則規畫全局，定條規十二事：築堡寨，扼要隘，擇首事，選團丁，籌公費，互救援，定約束，申號令，公賞罰，詰姦宄，旌忠義，而終之以實力奉

行；並疏陳調練民勇苦累之弊，亟宜改辦鄉團，以紓民力。尋命督辦剿匪事宜，駐軍歸德。亳州捻匪犯鹿邑，督練勇擊走之，分路馳剿，九戰皆捷。

十一年，疏言：「捻騎逾萬，官軍馬隊過單，皖、豫交界之區，皆平原曠野，步隊無以製賊死命。今豫境修築寨堡，已有成效，應責令寨長各選壯丁一名、馬一匹，投效來營。歸、陳兩屬，約可得馬隊三四百名。」上命推廣其法行之。捻匪偪省城，圍通許，昶熙檄軍援之，圍立解。因疏言：「軍令不一，將士無所適從，宜會合撫臣以一事權。」上命巡撫嚴樹森督辦河南剿匪事宜，昶熙副之，仍兼辦團練。三月，克唐縣。捻匪趙國良犯光州，陳大喜犯汝陽，並擊走之。尋以誤用逃犯李占標，降三級調用，暫免開缺。大河以南府、廳、州、縣團練皆成立，屢敗賊，詔開復處分。連擢順天府尹、太僕寺卿、內閣學士，仍留軍。

穆宗即位，昶熙請謁文宗梓宮，面陳機要，未許，命以軍事密疏入告。疏上製捻要策，略曰：「年來剿捻未得要領，其誤有二：一在專言防堵。潁、徐、歸、陳，平原千里，無險可扼，捻數路同發，分而愈多。官軍分堵則兵單，合堵則力疏，猶之院無牆垣，徒守門戶，不能遏盜也。一在無成算而輕戰。賊眾數倍於我，馬則十倍過之。我無必勝之術，僥倖一戰，一旦敗潰，賊焰愈張。至會師搗老巢，實為平賊要策。皖捻雖以張洛行為主，而陳、宋、潁、壽、淮、徐方數百里，無處非賊巢，即無處無賊首。官軍即能次第掃除，勢難刻期淨盡。若繞過小捻，徑搗大捻老巢，捨近攻遠，而近賊襲我於後，我必不支，此會搗老巢之難遽奏效也。然捻匪與粵匪不同，粵匪蜂屯蟻聚，其勢合；捻匪散處各圩，其勢分。其出竄也，必須裝旗糾合各圩賊目，約期會舉，常十餘日始得出。其竄山東者，每會於保安山、龍山；竄汴梁者，會於小奈集、大寺集；竄陳州者，會於南十字河、張信溜：地皆偪近亳州，亳州者，賊之吭也。計莫若擇重臣素有威望者，統步隊數万、馬隊數千，屯軍於此。用伍員多方誤楚之法，分所部為數起，此歸彼出，此出彼歸，循環馳突於各捻賊圩之間，使大捻無從勾結，小捻聲息不通，惴惴焉日防官兵之至，自不能裝旗出竄，四出打糧。俟其飢困，然後以重兵次第圍剿。賊無外援，則小股膽落，大股易平，招撫兼施，立可解散，不必盡煩兵力矣。夫防賊於既出之後，何如遏賊於未出之先？勦賊於既聚之餘，何如蹙賊以難聚之勢？而又無勞師襲遠之危、輕進損威之失，所謂不戰而屈人之兵者是也。今日大計，以衛畿輔固根本為先。豫東者，畿輔之門戶也。亳州者，豫東之賊源也。亳州之賊不除，則豫東之匪難絕，即畿輔之地不安。重兵駐豫，不能兼顧東省，駐東亦不能兼顧豫防。惟亳為諸捻匯處之區，拔本塞源，實在於此。且蒙、亳百姓，祗以偪處賊巢，呼訴無門，不得不苟全性命，非盡甘心為逆也。若官軍聲勢一振，隨撫隨剿，不但忠義良民同心殺賊，即附賊之堡寨，亦相率就撫，

輔助官兵。彼久經兵革之地，人習戰爭，附賊則為悍賊，反正則為勁兵，奪賊焰而益軍威，計無便於此者。前勝保、袁甲三累獲大勝，皆由屯駐亳州，扼其要害，並賴關保、德楞額馬隊之力，是以所向有功。前事不遠，可為券證。」奏入，上韙之。

時粵、捻合擾潁州，命昶熙出境會剿。昶熙兵僅五千，且無馬隊，疏請調總兵李續燾等募精壯六千來豫，以厚兵力，如所請行。上复敕西安將軍托明阿選西安馬隊一千赴豫。

同治元年春，亳捻劉大淵糾黨趨河南，昶熙在省聞警，馳至杞縣，賊已圍城，會僧格林沁軍自山東進至，敗賊許岡，昶熙會所部合擊之，克復所佔民圩，斬馘逾萬，餘賊引去。檄諸路團勇截殺之，還駐歸德，扼賊歸路。四月，會同僧軍合擊金樓教匪楊玉驄，盡殲其眾，授禮部侍郎，仍命督團勦賊，歸僧格林沁節制。赴汝寧督兵團剿陳大喜諸匪，克正陽，收寨、圩多處。二年，誅賊首張鳳林、張福林，克邢集、尚店賊巢，陳大喜竄湖北，汝寧、陳州所屬踞賊，殲除殆盡。調吏部。亳捻犯陳州，為官軍所扼擊，四竄。昶熙屯鹿邑，盡平亳北賊寨。

是年冬，苗沛霖伏誅，淮北肅清。詔：「昶熙部勇原助兵力所不足，今兵力足敷應用，飭散遣歸農。」命昶熙回京供職。會陳大喜勾結苗練餘黨趨汝南，陷正陽、信陽、新蔡、息縣各民寨，乃暫留勦賊。三年，進屯息縣，擒誅捻首趙國良、徐文田十餘名，盡复諸寨。十一月，僧格林沁敗陳大喜、張總愚於光山，賊西竄，偪南陽。昶熙調張曜回屯唐縣，知府湯聘珍扼宛南。四年，僧格林沁戰歿曹州，諸軍並被譴，坐革職留任，詔回京。六年，調戶部。七年，擢左都御史，兼署工部尚書。

時捻匪戡定，疏陳軍務漸平，宜益思寅畏，略曰：「功成而喜者，常人之同情；功成而懼者，聖人之遠慮。今日巨寇甫平，兵戈未息，滇、黔、秦、隴，烽火驚心；皖、豫、直、東，瘡痍滿目。戡亂安民，一一尚煩宸慮，敬肆之機，間不容髮。萬一大捷之餘，偶忘乾惕，則患機之萌，恐有伏於無形者。今之所急：一在勤聖學。皇上春秋鼎盛，典學日新。但恐親師講學，為時無多，還宮之後，左右近習，或以功業日盛，間進諛詞，意氣漸盈，懋修或懈。昔宋莊獻皇后臨朝，仁宗聽內侍之言，欲觀寶玩，莊獻太后為言祖宗創業之艱。臣亦伏原皇太后於皇上還宮之餘，殷殷以時事艱難，勤加啟迪。至於近侍，尤宜擇老成有識之人，服事起居，將見養正之功，日臻堅定矣。一在崇節儉。今寇亂雖平，而流離之民，未盡歸農，荒蕪之田，尚多未墾。非力加撙節，不足以廣積儲而備緩急。臣前管三庫事務，見內務府借撥部庫銀兩，逐歲加增。竊恐中原底定，踵事增華，財源未開，財流不節，度支告匱，為患匪輕。伏原皇太后、皇上崇尚節儉，為天下

先。一切不急之務，可罷則罷之，可緩則緩之，庶國用可充，而風俗亦漸歸質厚矣。一在飭吏治。發、捻之禍，實由不肖州縣所激而成。正供之外，百計誅求；私派私罰，自營囊橐，以致民氣不伸，釀成巨患。用兵以來，此風尤甚。即如釐金一項，奉行不善，百弊叢生。病商病民，莫此為甚。今日之封疆大吏，以地方多事，喜用精明強幹之員，而不求愷悌循良之吏。斯民元氣，剝削愈甚，其禍遂不可勝言。今東南初定，畿甸甫清，兵燹遺黎，不堪再擾。應令各省督撫慎選良吏，與民休息，以復富庶之舊。一在固根本。陝西回逆、土匪，麕聚北山，現聞大軍乘勝西征，恐至竄而思竄。其或由晉省撲河，或由草地北擾宣、大，畿輔兵單地廣，在在須防。直隸提督劉銘傳謀勇兼優，應令迅回本任，並帶所部萬人，留直屯守，以壯聲威。並將綠營兵丁，練成勁旅，庶諸賊不敢萌心北擾，而諸將亦得專意西征矣。」疏入，上嘉其言剴切，優詔答之。

八年，授工部尚書，命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。九年，天津民、教構釁，命偕直隸總督曾國藩按治，暫署三口通商大臣。事定回京，請裁歸總督兼理，從之。十一年，調吏部。十二年，上謁東陵，命留京辦事。十三年，兼翰林院掌院學士。光緒四年，丁母憂，服闋，命仍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，兼翰林院掌院學士。八年，授兵部尚書。尋卒，優詔賜卹，贈太子少保，謚文達。

昶熙屢掌文衡，兩典會試，凡朝、殿考試，閱卷歷二十餘次，士論歸之。

論曰：袁甲三、毛昶熙並以謇諤著聲，出膺軍寄。甲三孤軍支拄淮壖，與捻事相終始，驕帥傾排，狡寇反覆，卒能保障岩疆，其堅毅不可及也。昶熙事權未專，同時疆吏非辦賊才，補苴之功，亦不可沒。所陳平捻方略，具得要領。賊平之後，懃懃以寅畏納諫，老成謀國，於斯見之。保恆濟美戎行，立朝侃侃，家英國幹，鬱有風規已。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